

证券代码：300210

证券简称：森远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9

##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辽源市地下综合管廊 PPP 项目预中标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源市公用事业局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辽源市人民政府网站公示了“辽源市地下综合管廊 PPP 项目预中标公告”（公示期：2017 年 4 月 26 日—2017 年 5 月 3 日），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东北亚万众创投投资管理（吉林）有限公司、辽源市东星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吉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瑞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并预中标，现将该项目预中标情况提示如下：

### 一、标的项目主要情况

- 1、项目名称：辽源市地下综合管廊 PPP 项目
- 2、项目招标人：辽源市公用事业局
- 3、项目编号：LYZC2016-129
- 4、项目地点：吉林省辽源市
- 5、项目概况：本项目南部新城地下综合管廊总长 9.375km，估算总投资约为 93,465.41 万元；仙人河地下综合管廊总长 7.002 km，估算总投资约为 139,023.33 万元。本项目合计管廊建设总长 16.377 km，建设总投资估算 232,488.74 万元。其余新建东辽河、渭津河、梨树河、南部新城横七路、福镇大路及规划范围内的其他地下综合管廊待可研批复后确定总投资及具体实施内容后一并计入。
- 6、项目内容：在特许经营期限内（特许经营期 3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通过与政府授权公司合资组建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及运营维护。由项目公司实施工程合同
- 7、项目公司资本金：项目公司资本金为 46,500 万元，社会资本方出资 25,200

万元，占项目公司 54.20%的股权；政府出资方（辽源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1,300 万元，占项目公司 45.80%的股权；后续东辽河、渭津河、梨树河、南部新城横七路、福镇大路及规划范围内的地下综合管廊项目待确定总投资后，由政府出资方和中选社会资本方按比例增资至相应注册资本。

8、项目运作模式：本项目的采购范围为地下综合管廊及附属设施，具体运作模式为“投资、建设、运营+入廊管线单位付费+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的 PPP 模式

9、回报机制：本项目采取使用者付费和可行性缺口补助相结合的付费方式

10、2016 年公司未与该项目招标人发生类似业务，公司与该项目招标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二、中标人情况

本项目预中标人为由公司参与的联合体，联合体组成如下：

1、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占联合体的股权比例为 5%）；

2、联合体成员单位：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占联合体的股权比例为 12.50%）；

3、联合体成员单位：东北亚万众创投资管理（吉林）有限公司（占联合体的股权比例为 45%）；

4、联合体成员单位：辽源市东星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占联合体的股权比例为 24.50%）；

5、联合体成员单位：吉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占联合体的股权比例为 0.5%）；

6、四川瑞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占联合体的股权比例为 12.50%）。

##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影响

本项目对公司转型发展，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具有重要意义，项目目前尚处预中标公示期，公示期结束后确定最终中标商以及签署相关项目协议，合同履行对本公司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并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本项目中标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 四、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本项目为由公司参与的联合体中标，公司在联合体中的持股比例仅为 12.5%，公司在本项目中的收益与公司持股比例匹配。本项目的收益主要是项目建设工程利润、资本金收益和运营管理收益。

本项目涉及各类潜在风险：

1、建设风险：本项目虽然制定了完善的工程建设施工方案、工程成本控制措施和质量管理体系等，但也存在完工延误风险；建设成本超支风险；建设质量风险。

2、项目运营风险和成本超支风险：本项目存在实际运营成本高于项目公司预期成本；同时也存在由于项目公司的管理问题造成项目运营成本超支。

3、规划及法律政策环境变更：由于城市规划和管廊规划等相关规划调整导致管廊设施改造成本大幅度提升；对项目环境保护或管廊维护标准等方面的要求提高，导致项目公司必须投入改造费用或增加运行成本；对项目公司税收等方面的法律变更，导致项目公司实际收入减少。

4、政府行为：政府对项目实施没收、充公等。

5、不可抗力：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致使项目不能或暂时不能正常运转。

截止到目前，该项目处于公示期阶段，公司与联合体获得中标通知书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项目成交金额、主要履行条款等以与招标人最终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